

关于开展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非中选药品挂网价申报的通知

根据《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围医保配套措施的实施意见》（鄂医保发〔2019〕64号）文件要求，现就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非中选品种挂网价格申报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25个中选药品，同通用名下已在湖北省药械集中采购服务平台挂网的非中选药品。（含在药品准入系统内申报且审核通过的药品）

二、申报时间：2019年11月15日-18日，11月18日17:00关闭申报功能。

三、申报方式：湖北省药品采购准入系统（网址“www.hbjgzc.com:801”）开通国家集采非中选同类品种挂网价格自主申报功能，相关挂网药品的生产企业登录后进入4+7价格申报菜单进行挂网价格申报。

四、注意事项：

1、对相关信息有疑问，可在申投诉管理进行申诉，申报期间将即时对申诉进行处理。

2、未提交的价格可以重复修改，提交后将不能修改。

3、申报价格不能高于调整限价。

4、企业要据实填报，申报结束后将对数据进行公示并接受投诉。

